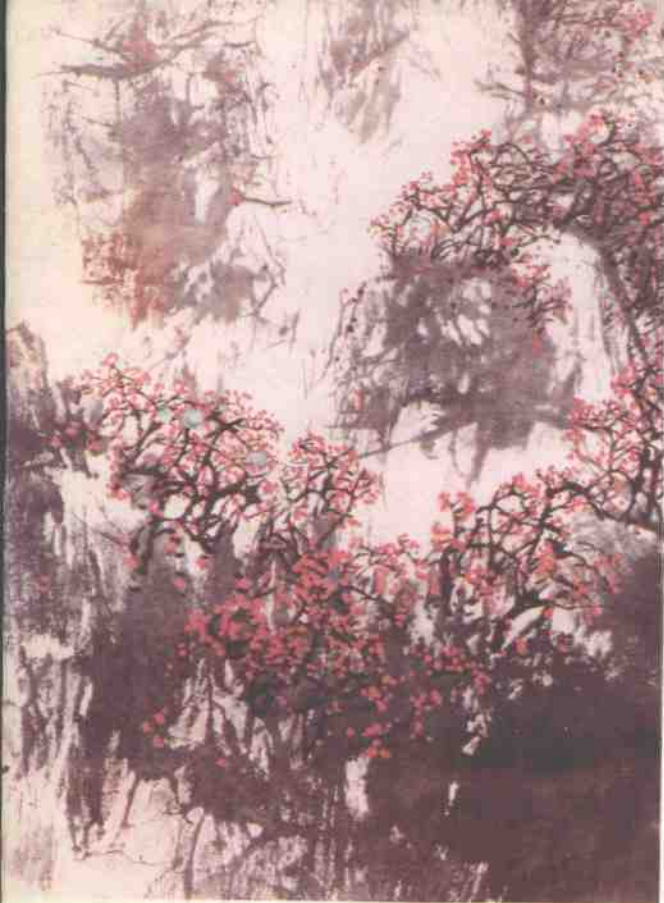


曲世源
著

野艾燃起的情思



· 北斗散文丛书 ·

大连出版社

· 北斗散文丛书 ·

野艾燃起的情思

曲世源 著

大连出版社

序

刘万石

当世源的书稿像一叠凝重的日子放在我的案头时，我的心被着实地触动了一下，很是感慨：不觉间，带写不写地，他竟发表了这么多散文！

可再细一想，也是呀，时间已经过了这么久，习惯于以文字去刻度入世之深浅的人怎能不有如此厚实的生活积淀？

与世源相识在十多年前。那时，我利用业余时间在市职工业大讲课，而他在那里学习，彼此成了日渐相知相契的文友。

当时，我们两家离得很近，你来我往，交往颇深，我母亲也很喜欢他。

那些情景，我不能忘！

往事仿佛就在昨天。怎不让人万般留恋！

在人们慨叹世风日下，人情冷漠的时候，真挚的友情更显得异常贵重。

品评世源的文品，我首先感到的是他的人品，那一份美好的传统教化所涵养出的儒雅的文人心性。

他的作品像他的为人，可贵的是那真诚与醇厚。

那一段历史的畸型，那一段人生之旅的坎坷，那一段磨损

青春年华的蹉跎岁月，并没有使他意气消沉或者从消极方面烙印了自己，而是化而汲之、营养着，成为生命体验中的宝贵财富。

集子中描写知青生活的那部分，是写得最朴实最亲切最生动最感人的，盖因之出自作者的切身经历，留下了铭心刻骨的记忆。

在《岁月回眸》中，他是满含着深情的。

那“野艾燃起的情思”像篝火的燃烧，像牧笛的缭绕，洋溢着苦涩而又醉人的浓郁的乡情。他感慨系之地咏叹道：乡下大娘宏大纯挚无瑕的母爱，像野艾那样纯朴，像影壁山那样伟岸，像太子河那样无私和永恒地长驻在我心中。”

作者对那些给予他真情挚爱的乡亲父老们的描写，是认真投入的，因而写得感人肺腑，摇人心旌，这一切源于他是一个农民的儿子，像土地本身那样宽厚、诚朴，充满了与普通劳动者休戚与共的平民意识。基于此，才能与读者找到心灵沟通的共鸣。

他的《青年点的火炕》、《牛仔的故事》等篇章，对于人物性格的刻画，细致入微、栩栩传神，写得有点儿像小说，融情寓意，引人入胜。

尤其是《二毛小传》，描摹得神态毕肖，意趣飞扬，读来痛快淋漓，意味盎然。那“送钟”一节旋入一个情绪的跌宕，让人在沉思中忍俊不禁。忽而，在结尾处笔锋一转，当了俄语翻译的二毛果然话付前言，给张队长送来了外国名牌手表，这真是路转峰回的神来之笔，在开怀解颐的幽默感中，以画龙点睛的一招，妙手活化了二毛“油滑”里藏着的性格本质上的善良。

作品的语言平实而有趣，充满乡土气息，与所表现的人物

融而为一，恰当其是。

不说大话，不讲空话，不尚矫饰，不求浮华。作者善于对生活进行精微而深邃的体味，在有意无意间，看似信手拈来地，把那些似乎琐屑的而又必不可少的描述，升华到人生感悟的哲思境界。

不趋时，不媚俗，不聒噪，不炫赫，不去涂抹一些花枝招展的流行色，写自己的真感受，真性情。词浅近，意深远，平淡中含有隽永之味，自然中融会丰富的底蕴。在形式上不拘一格，舒卷自若，散而且文，或直抒胸臆，或曲径通幽，娓娓道来，行当之所行，止当其所止，意之所至，笔而随之，慎思明辨，落落大方，摇曳多姿，雅俗共赏，这当为功力老到的散文家所共识。

从世源的写作实践中，显然也可见其这种力所能及的艺术追求。

世源的散文是长于叙事的，但也不乏写景与抒情的佳构。

从《履痕山河》一辑中的一些篇什看，有一些可以称之为游记小品中的较为上乘之作。而《诗潮泛舟》里的一些抒情短章，则用了轻灵圆润的散文诗笔法。在散文中施之以诗的情绪渗透，从生活长河的大浪淘沙里淘金，凝而炼之，一剪一影，闪烁出智慧的光芒来。在叙事抒情化，抒情叙事化，抒情与叙事浑然天成兼而溶之的基础上，在对散文美学品格的把握与强化中，将感受、体验素材提炼为意象，在某一细节中稍加点染，从而展示出启人联想的丰富内涵。

功夫不负有心人。世源并非专业作家，他的工作岗位又一直公务繁杂，家庭生活负担也很重，剩给他的写作时间，实在是很少的，常常是只能从睡眠中去挤，情之所遣，笔走龙蛇，往往熬到月上三竿。

在好多人热衷于在官场上攀附，在商海中弄潮，世源依然安于文人的清高与清贫，贫中求精神之富，苦中求自知之乐，对写作痴心不改，“执迷不悟”，这一点，至少在我看来是难能可贵的。

人生不会辜负他。散文不会辜负他。对这样一个为人厚道、为文真率的人，理当如此，我想。

目 录

序.....	刘万石(1)
--------	--------

第一辑 岁月回眸

野艾燃起的情思.....	(2)
哦,沉默的朋友	(6)
永远的愧疚.....	(9)
青年点的火炕	(11)
二毛小传	(14)
牛仔的故事	(18)
林场剪影	(21)
鹰嘴峰狩猎记	(24)
冬趣	(26)
乡情	(29)
春生	(31)
喝酒	(33)
界河	(36)
影壁山,生命的山.....	(39)
马圈子一夜	(42)
呵,珍珠河.....	(45)
杏花春雨忆童年	(47)
陋园之旅	(50)
姑家的香椿	(57)

第一次挣钱	(60)
怀念奶奶	(62)
体验兄长	(65)
穿越生命的沙漠	(72)
飘逸的鸽情	(74)
说 胆	(78)
洗 礼	(82)
河 魂	(84)

第二辑 屐痕山河

街碧园札记	(88)
十里花街行	(91)
度假村之夏	(93)
碧海情愫	(95)
文庙散笔	(97)
水洞奇观	(99)
游吴姑城	(101)
懿州城纪事	(103)
壮哉！医巫闾山	(105)
菊花岛纪行	(107)
辽西琐记	(111)
重访边城	(113)
千山偶拾	(115)
雁塔秋情	(116)
风雪骊山行	(118)

游龙门石窟·····	(120)
凤凰山记·····	(122)

第三辑 诗潮泛舟

小草·····	(124)
绿茵茵的思念·····	(126)
感受夏天·····	(128)
八月雨·····	(130)
秋·····	(132)
雪域风流·····	(133)
微笑·····	(134)
母亲的赞歌·····	(136)
春天啊,建设者的黄金季节·····	(138)
浑河魂·····	(140)
矿山春韵·····	(142)
矿灯姑娘与矿工·····	(143)
温馨的流动房·····	(144)
立交桥拾韵·····	(145)
田野风情·····	(146)
秋韵壮美的十月·····	(147)
生命随想曲·····	(149)
新宾写意·····	(150)
后记·····	(151)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第一辑 岁月回眸

野艾燃起的情思

在北方，温馨的春风刮过，漫山遍野便蓬勃着野艾的生命。淡香苦涩的野艾簇拥生长在荒山野岭，随风摇曳在田埂、村边。当蚊蝇肆虐的伏天一到，村舍里便燃起了淡淡的艾香。

我与野艾有着相濡以沫的感情，每当野艾燃起的时候，那缕缕清淡的艾香便弥漫着我的乡思，悠然载我记忆的游船泊回那难忘的山野河湾。

二十三年前，我的生命之舟驶向了太子河畔。在古老的散发浓郁艾蒿清香的土路上，我们从城市“轰轰烈烈”到农村，吟唱着一代朝气蓬勃的青春之歌。在青年点尚未建成之前，我们一个个被安排到当地农民家。当我一脚踏进独具风格的飘荡野艾苦香的农家小院时，茅草房下迎接我的是满脸皱纹的孟大娘。她慈母般地微笑似九月菊盛开，以庄稼人神圣而又忠厚的笃爱接过我薄薄的行李。在这艾香飘荡的小小农舍里，我饱尝了人间最难得的温暖与幸福。

忘不了那年端午节的前一天。眼睁睁看着同学源源不断地从邮局取回包裹，取回了父母的叮咛和牵挂；我却不能，入土为安的父亲不知他的孩子在天之涯、地之角；无经济来源的母亲只能靠糊褙维持她的生活，倚门遥祝她远方的儿子平

安。徘徊在乡村的邮递所，收获的只是一种隐忧的企盼与无望的叹息。在同学和乡民的视野里放步，我把贫穷的苦涩泪水擦掉，让执拗的风梳理我的发丝，朝迎面走来的熟人尴尬一笑，扛起犁杖，一声鞭响，赶走慢腾腾的黄牛，走向田野，心便与苍穹一样宽广，便感到自己很富有。

劳作了一天，当我孤独地回到宁静的庭院里，大娘正庄重地重复着古老而浓郁的风俗，为我下乡过好第一个端午节包粽子。影影绰绰灯光下的大娘，用慈母般的爱，把纯朴和慷慨精心包在粽子里。硕大火红的枣塞在中间，马莲左缠右绕扎紧，三角四棱地摆满一盆，盛满了一家人的欢欣。那如炭火般的慈母情哟，熨平了我心灵的隐痛创伤。

第二天，当银灰色的野艾在雾霭缭绕、晨风吹拂中摇曳的时候，我兴冲冲地迎来了插队下乡的第一个端午节。披着黎明的薄纱我们来到太子河畔，采撷挂满露珠的野艾。池塘上不知谁家的一群鸭子早已游戏在水面上，几颗石片飞去，一群鸭便蹿地爬上岸来，捉过来一摸，哟！一只鸭竟有蛋没下，笑嬉嬉将鸭埋在沙堆里，那鸭屏住扁嘴，奋力挣扎，便挤出一个蛋来。我们欢呼着拎起艾蒿，拿着带有一丝温热的鸭蛋，向着炊烟袅袅，充满粽米香，野艾香的村庄跑去……

村子里平日清贫，但节日里还是风俗不凡，家家房檐门户上交叉悬挂着野艾，野艾下红布条拴着孙猴子翻筋斗。这是村民驱祭五毒，共攘不祥之举。小街上雀跃着一群天真无邪的孩子们，有的手腕上，脖子上系着五色线，嘈嘈嚷嚷在互相顶鸡蛋，顶鸭蛋。一方胜了，便大呼小叫，象一首无主题的童歌在山村款款飞翔。哦，野艾飘香的太子河村哟，那一年的端午节，让我耳濡目染了多少古老而有特色的民俗民风！

当流火的七月从季节的轨道上疾步走来的时候，孟大娘便把野艾搓成蒿绳，她那如瓜藤一样的皱纹里长满了无尽无休的故事，缠绕着缕缕乡情，在艾烟袅袅的淡香中，慢慢听她那辛酸的大半生及满族先辈的图腾，听她说棒槌砬子寻人参，土改时期闹革命……听她说到辛酸时跟她落泪；达到高兴时一齐溢出朗朗的笑声。她那自做的蒲草扇子忽闪着醉舞的蒿绳火星，带着淡淡的艾香，带着农家坦诚的夜话伴我甜蜜入梦乡……

为了报答大娘的母爱，在七月榛子八月梨的季节。我不顾田间劳作的辛苦，抽空扑进大山摘榛子采梨拣蘑菇。那山梨蛋子尚未熟透，咬一口巴涩，扛回家孟大娘使用野艾围在筐里捂上，不消七天十日，筐里便溢出山梨的芬香。从筐里拿一捧山梨给大娘，她便笑盈盈地说：“得济了，得济啦！”陪着大娘吃那飘着艾香的野果足够你垂涎回味一辈子。

燥热漫长的酷夏过去，高粱正晒着红米，野艾便兀自在枝头开满了俏而细密的黄花。温馨的山野里蕴藉着苦香与成熟。伴着秋风和对乡土的热恋，我们成群结队，背镰割艾蒿，挾土沤肥，把北方人顽强生息的寄托，显影在压绿肥的劳动中。积得象山一样的粪堆不消几日便升腾着热气，也升腾着我们汗渍渍的汗水。于是焦渴的唇咕嘟嘟喝下山泉河水，让大汗淋漓的身躯得到甘泉一样的慰藉。火一样的青春终于经不住火山一样的喷发劳作，我终于病倒了。在缺医少药的乡村，孟大娘使用艾叶拌上姜末熬水，放上红糖让我服用。那一碗碗散发着野艾苦香的中药哟，那一双为我熬药被烟火熏红了的眼睛哟，使我的双眼立刻亮起了小星星，分明看到了白发苍苍的母亲！是乡下这份母爱抚慰了我这颗劳顿的心，慰藉了我身之劳苦，

心之惆怅。乡下大娘宏大纯挚无瑕的母爱，像野艾那样纯朴，像影壁山那样伟岸，像太子河那样无私永恒地长驻在我心中。

我是在野艾蓬勃的季节抽调回城的，孟大娘站在山梁上摆手相送，我当时虽然一无所有，但我却获得了人世间最美好的坦诚的母爱。远望您二十里路相送的影壁山梁，大娘啊，您扬一扬手，让我再重温您老人家的慈祥，大娘啊，您何时来到我的身边，让我回到野艾燃起的梦乡……

1991年11月2日

哦，沉默的朋友

下雪了，一只小黑狗奔跑在雪地上，身后歪歪斜斜留下一行梅花印。蓦回首，“汪，汪”叫两声，空寂的旷野余声清远。这叫声，勾起我对那远山沉默朋友的深切回忆……

七十年代初，我插队的太子河村青年点，喂养了一只棕黄色的小狗。它尖尖的耳朵，黑黑的眼睛，细长的身子，活泼好动的尾巴，见到青年点里的同学总是摇头晃尾，其憨态令人忍俊不禁。一天，沈阳女三中青年来点里坐客，看小狗帮做饭的芳妹叼柴看火的一副媚态，极像点里青年二毛对女同学的殷勤劲，故打趣叫小狗二毛。从此，点里这个沉默的朋友便有了正式的谐音名字——阿毛。

阿毛生性好动，从小就受到同学们的专门训练。让它站、立、爬、滚，哄鸡撵鸭，看屋守院都照做不误。虽是雄性，但与熟人性子和善。同学们晚间拉二胡，吹笛子，练二人转，孩子们满院跑，阿毛却坐在地上静静地听。倘若有人抚摸它毛茸茸脊背，它就索兴懒洋洋地躺倒身子，闭上眼睛，任你搓来揉去。到了白天，同学们下田劳动，它总是摇头晃尾在前面引路，铲几根垅下来，汗渍渍的衣服脱下，阿毛便候在地头看守着，偶尔瞪圆眼睛，抬起爪子，捕捉草地上的蚂蚱。休息了，同学们缠着

马二爷讲《三国演义》。突然，阿毛“汪、汪”狂叫起来，但见一条蛇从石缝中探出头来，口中须子伸吐着，令人毛骨悚然。阿毛跳来跃去，正与那蛇搏斗。同学们见状，发一声喊，挥锄扒石，顷刻间便从石缝中扒出两根一米多长，手腕多粗的乌草蛇，于是拾柴搂草，烧蛇尝肉，那边听马二爷讲《三国演义》的人早散个精光。到了晌午收工，阿毛便象报信似的，先跑回青年点，做饭的芳妹看到阿毛，便知道吃饭的人要回来了。果然不消一会儿，同学们便接踵荷锄而归。

阿毛忠诚驯良，极通人性，它把保护主人当做自己的天职。夏日的一个黄昏，我到瘦龙山下的两岭子给团员开会，途经死孩坟，天色暗下来，野艾围绕的庄稼地头灰朦朦地闪出一条弯弯曲曲的小径。萋萋的蒿草在死孩坟上晃动着，令人汗毛耸立。苞米地里隐约传来沙沙啦啦的声音，我睁大眼睛回头瞧了瞧，下意识地抓起块石头。突然，一条黑影从斜侧里直窜过来，折身张开前爪猛抓我的前襟，我的头蓦地涨大了，照黑影猛击一石，那黑影“汪汪叽叽”叫几声，仍然围着我肯不肯走开。我闻声仔细一看，这才认出原来是阿毛。这个沉默的伙伴，原来它跑来是为我壮胆，陪我开会去的。黑天瞎火里我以为碰上野狼，竟好险打坏了它。可谓误伤了它的一片赤诚。阿毛十分留意主人的行踪，我要调回城了，同学们忙了一天，吃完晚饭为我打草绳，捆包装。阿毛看到点里的变化，对我越发依恋了，望着我几乎一步不离。哦，沉默的朋友，是它陪伴我度过了那寂寞的时光，蹉跎的岁月。我怎能忘记，在年终岁尾，我看守在四壁寒霜的青年点时，是阿毛蜷缩在地下的稻草里陪我这炕上的“团长”过夜。无论是七月流火的盛夏，还是黄鹂鸣柳的春日，是阿毛伴我度过了艰苦的岁月。我给阿毛的甚少（残汤剩

饭)，阿毛对我的帮助却那么大，那么大……

一个桔红雾霭的早晨，在通往北甸火车站的弯弯山道上，芳妹、二毛、马二爷和乡亲父老为我送行。他们眼里不知怎么都落着雨，心里却为我撑开一把伞。使我的人生旅途有了一方晴天。阿毛也跑来送行，可惜这是送我的最后一程。当我登上火车，挥手与送行的人们告别时，阿毛也跟上去，被列车员挡住了，它在站台上凝滞地愣住了。火车呼啸一声开动了，阿毛至此才如梦方醒，冲我探出头来的窗口直立起身子，继而跑出站台，追赶着火车。我呼喊着重阿毛，阿毛的身影渐渐地变小，地平线尽头只留下一个小小的黑点。

回城后，我的生命之舟驶进了新生活的大海，但在人生旅途中我总感到缺少点什么，这就是看到别的小狗而想起乡村生活时的阿毛。我打听比我晚回城的青年，有的说阿毛死了，是插队青年集体抽调回城时被勒死吃肉了；也有的说阿毛没死，青年点人走空时它被送给马二爷家了。后来，得到了准信，马二爷来信说，阿毛变得更加沉默，经常到村头土岗上望着同学们远去的方向出神，孑然一身地等待着。哦，沉默的朋友阿毛，倘若你今天还活着，我这北国冰雪染白了鬓发的人回到你的身边，你还会认识我吗？

1988年3月1日